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餐饮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物中污染物限量》、卫生部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告2012年第10号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馒头、花卷、包子、锅盔等抽检项目包括：二氧化硫残留量、二氧化钛、滑石粉

2.油炸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：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

3.酱卤肉制品、肉灌肠、其他熟肉(自制)抽检参数：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胭脂红

4.生湿面制品抽检参数：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滑石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

二、糕点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食品整治办〔2009〕5号、GB 7099-2015 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等标准及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麻花的抽检项目： 阿斯巴甜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二氧化钛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酸价（以脂肪计）（KOH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乙酰磺胺酸钾（安赛蜜）

2.烤香馍片的抽检项目： 富马酸二甲酯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

三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食品整治办﹝2008﹞3号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物中污染物限量》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百吉饼的抽检项目: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二氧化钛、滑石粉、硼酸、铅（以Pb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

四、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　农业部　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（2015年第11号）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（2015年第11号）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物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2556-2008 《豆芽卫生标准》 《豆芽卫生标准》、GB 2763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物中污染物限量》、农业部公告第235号、农业部公告第2292号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食用农产的抽检参数：阿维菌素、啶虫脒、毒死蜱、氟虫腈、克百威（以克百威及3-羟基克百威之和计）、氧乐果、苯醚甲环唑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多菌灵、二甲戊灵（二甲戊乐灵）、腐霉利、甲拌磷、镉（以Cd计）、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氟苯尼考(氟甲砜霉素)、氯霉素、氧氟沙星、苯醚甲环唑、丙溴磷、三唑磷、敌敌畏、对硫磷、灭蝇胺。

五、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物中污染物限量》、整顿办函〔2010〕50 号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肉制品的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莱克多巴胺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

六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物中污染物限量》、整顿办函〔2010〕50 号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苯并[α]芘、丁基羟基茴香醚（BHA）(以油脂中的含量计)、二丁基羟基甲苯（BHT）、过氧化值、铅（以Pb计）、溶剂残留量、酸价(KOH)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(以油脂中的含量计)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黄曲霉毒素 B₁

七、薯类和膨化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薯类和膨化食品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物中污染物限量》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铅（以Pb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

八、糖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物中污染物限量》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铅（以Pb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日落黄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

九、调味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食品整治办〔2008〕3 号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物中污染物限量》、整顿办函〔2011〕1号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19-2003 《食醋卫生标准》、GB 2717-2003 酱油卫生标准、GB 2719-2003 《食醋卫生标准》、GB/T 18186-2000 《酿造酱油》、GB 2761-2017 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罗丹明B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苏丹红Ⅰ、苏丹红Ⅱ、苏丹红Ⅲ、苏丹红Ⅳ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大肠菌群、菌落总数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游离矿酸、氨基酸态氮（以氮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黄曲霉毒素 B₁。